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政务诚信建设，提高政府诚信行政水平，优化营商环境，充分发挥政务诚信引领示范作用，营造公平诚信的社会氛围和风清气正的社会环境，浮梁县城市管理局向社会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勤政为民，务实高效。按照“便民、高效、廉洁、规范”的服务宗旨，严格执行首问责任制，对服务对象文明礼貌、热情周到。进一步规范民政务服务，提高办事效率，让群众少跑路，打造高效便捷的服务环境。

二、秉公守法，依法行政。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，规范行政行为，公开审批过程。坚持审批过程不拖不卡、便民利企，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，更好服务人民群众，自觉接受组织监督、群众监督、舆论监督。

三、政务公开，阳光透明。充分利用新闻媒体、网络平台、宣传册、公示栏等载体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公布权责清单、行政审批事项及服务事项，公开行政审批依据、办理程序和时限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实行阳光政务。

四、克己奉公，廉洁履职。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廉洁自律各项要求，不铺张浪费，不谋私利，不徇私舞弊，坚决杜绝滥用职权和吃拿卡要等现象，建设廉洁行政单位，对违法违规行为，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五、守信践诺，加强监督。深入开展工作人员诚信、守法和道德教育，认真履行政府依法作出的承诺和约定，严肃处理政务失信违约事件，切实保护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维护政府公信力。监督电话：（0798-2626502）

承诺人：浮梁县城市管理局



附件2



政务信用承诺信息归集标准

承诺人名称	承诺人代码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）	承诺内容	违约责任	承诺作出日期	承诺受理单位	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承诺书文件
浮梁县城市管理局	1136022201456021XB	<p>一、勤政为民，务实高效。按照“便民、高效、廉洁、规范”的服务宗旨，严格执行首问责任制，对服务对象文明礼貌、热情周到，进一步规范便民政务服务，提高办事效率，让群众少跑路，打造高效便捷的服务环境。</p> <p>二、秉公守法，依法行政。按照法定权限履行职能，规范行政行为，公开审批过程，坚持审批过程不拖不占，便民利民，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，更好服务人民群众，自觉接受组织监督、群众监督、舆论监督。</p> <p>三、政务公开，阳光透明。充分利用新闻媒体、网络平台、宣传栏、公示栏等载体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公布权责清单、行政审批事项及服务事项，公开行政审批依据、办理程序和时限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实行阳光政务。</p> <p>四、克己奉公，廉洁履职。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廉洁自律各项要求，不铺张浪费，不谋私利，不徇私舞弊，坚决杜绝滥用职权和吃拿卡要等现象，建设廉洁行政单位，对违法违规行为，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</p> <p>五、守诺践诺，加强监督。深入开展工作人员诚信、守法和道德教育，认真履行行政依法作出的承诺和约定，严肃处理政务失信违约事件，切实保护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维护政府公信力。</p>	如有违反，愿承担相应后果及法律责任。	20220101	浮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	1136022201456021XB	浮梁县城市管理局政务信用承诺书

填写注意事项

1. 承诺人名称：须填写机构登记信息全称，不能出现简称。如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不能简称为“景德镇市人社局”。
2. 承诺人代码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）：须填写完整。如该单位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，则填写其他唯一单位识别码。
3. 承诺内容：填写承诺书承诺内容，各单位可结合本地本单位实际情况制定。
4. 承诺受理单位：须填写受理机构登记信息全称，不能出现简称。各县市区受理单位一般为当地政府或发改部门。
5.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须填写完整。如该单位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，则填写其他唯一单位识别码。
6. 承诺书文件：须与承诺书附件名称一致，以便系统比对读取。承诺书附件格式统一为pdf，每份承诺书单独一个pdf文件。